

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信息公开表

决定书文号	粤中保知法裁字〔2025〕043号
案件名称	“电动车”（专利号：ZL201830426441.7）外观设计专利侵权纠纷。
被请求人名称	中山市恒源电动车商行
被请求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2442000MABUXKCJ02
被请求人经营者	刘邓
主要事实	涉案专利权“电动车”（专利号：ZL201830426441.7）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无效
行政裁决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》第六十五条、《专利纠纷行政裁决和调解办法》第三十条、第三十一条。
裁决结果	驳回请求人的全部请求。
决定机关	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决定日期	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